

承诺函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承诺人”）拟受让你公司持有的重庆云天化纽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米科技”）99,360,000 股股份（占其股本总额的 46%）。为此，本公司特就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截至目前，纽米科技对你公司的非经营性应付款项为 33,125.20 万元。本公司承诺于上述事项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并生效后 60 日之内，促使纽米科技偿还其截至目前对你公司的非经营性应付款项总额 33,125.20 万元。如纽米科技届时不能偿还，则由本公司上述期限到期后 10 日内偿还。

二、截至目前，你公司对纽米科技子公司昆明云天化纽米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金额共计 1.06 亿元。如果届时由你公司因前述担保事项承担担保责任的，你公司有权要求本公司全额赔偿你公司因此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在向你们公司赔偿后有权向昆明云天化纽米科技有限公司追偿。

特此承诺！

承诺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17年9月12日